


## 序

这是一本准备了很久的书。

很久很久以前，飞天婆婆同志（以下简称飞婆）跟我说，不想再这样写下去了，想写写自己真正想写的东西。

写东西的人，总会感觉自己在梦想中有一本书，只能说出它大概是什么样的，很模糊很模糊，甚至连有些什么人，发生些什么故事，都不是很清楚，惟一的感觉，就是觉得，一辈子能把这本书写出来，就不枉此生了……那时候我想，飞婆可能就是想把这本梦想中的书写出来了，就这么说了一下，飞婆大感同意，的确就是这样。

说得好像很玄乎，其实很简单，梦想



中的书,就是自己所真实经历过的生活,在思想中有着深深的烙印,不停地沉淀、积累,最后变成梦想中的故事,梦想中的故事不断在脑海中成长,完善,一直到脑海盛不下这个故事的时候,洪水般一泻而出,成为一本梦想变成现实的书。

这本书,就是这样的一本书吧。

书中的故事背景有点阴暗,但整个基调却是阳光的向上的,这一点是我所欣赏的,我很讨厌一本书从头读到尾,一直把人关在黑屋子里;我比较喜欢那种虽然关在黑屋子里,但还是开了扇窗户让人能看到窗外阳光绿树飞鸟风筝奔跑小孩的书……这跟飞婆的性格有关,生活中的飞婆就是这样一个开朗的人。

记得我写第一个长篇之前,问过我师姐一个问题,你觉得写什么东西好呢?师姐对我说,从你身边最熟悉的人和最熟悉的事开始写起。身边最熟悉的人和事,写起来,真切又带着感情,于是便出彩了。之前飞婆跟我说想写写自己熟悉的生活,我举双手双脚双耳赞成,现在看来,果然没让我失望,而且是让我感觉很骄傲。

2


春梦

飞婆是个人生经历很丰富的人，虽然经常拿他开玩笑，其实他比我大许多。玩乐队，搞演出，打拼了若干年之后，忽然开始写小说了，这是很不容易的，更何况他是放弃了原来的事业开始重拾一份新的事业，而当时，他根本就不会知道这份新的事业到底会怎样，没有相当大的勇气，是做不到的，也证明了他对于写作，是充满了热情的。

之前的经历，让飞婆写起《春梦伤了》的时候得心应手，那些故事，在圈子里是家常便饭，所以看上去很真实，真实往往会少掉很多故事性，但飞婆笔下的情节，却并不拖沓，并未因“真实”两字就抛弃起承转合，终究还是功力深厚。

里面的故事，可能离很多人的生活，有点遥远，这并不影响大家欣赏这个故事，因为里面的人物是活生生的人物，他们身上的缺陷，都是日常生活中我们所接触到的人所一样具备的缺陷，他们身上的优点，亦是如此。唐傲花心，但也痴情，拿得起放得下，分与合之间，只存在一念，难说这是优点还是缺点，可以说是优点，果断，





亦可说是缺点，冷血。到了这里，一般人总会觉得，唐傲会冷血到底，飞婆却没这样写，他给了唐傲一份责任，这份责任，让唐傲的性格天平上，往人性化那边偏了一点，就是这一点偏差，让唐傲这个人物更加可爱了。

世界是一个网，这个故事里，每个人都像蜘蛛一样，编织了一张网，等着别人落入网中，算计来算计去，都在互相算计，甚至连唐傲的“发气”采宁都在算计他，这一点看到的时候让我感觉很心寒。却不知最后谁是赢家，也许谁都不是，只是于见招拆招之中，大家学会了解脱，学会了谅解，学会了和谐。也许终日忙于算计的人，应该看一下这篇小说，学会超脱自己。

CHUNMENGSHANGLE

我看小说是个很挑剔的人，往往一篇小说看了开头，就不看了。《春梦伤了》，却是我从头看到尾的。拿起来就放不下了，这是一个一环扣着一环，一个阴谋扣着一个阴谋的故事，看的时候就会不停地想知道，后面到底发生了什么呢？

看过很多类似的书，但结局通常都差强人意，假装留个遗憾给大家，有的是故意的，有的却是作者功力不到。飞婆的这本书，结局我很喜欢，想到了最近刚看的电影《撞车》(Crash)，这样的结局，让人像喝了杯热牛奶一样温暖而放心。

认识飞婆，是在一个群里，刚被加入这个群，发现里面都是陌生人，于是就开始欺负人(熟人不好下手)，采用的手法无非就是挑拨离间，造谣生事，其中，飞婆就是被我造谣造得最多的……尽管那时候我还不认识他。那时飞婆被造谣了也不反抗，于是更加滋生了我的犯罪邪念，变本加厉地欺负他，快乐地欺负他……本质上来讲我是个幸灾乐祸的人，在无灾无祸的时候我自己制造点灾难

# 春梦伤了



# 春梦伤了

## 6

祸害也要幸灾乐祸一下。当时飞婆的出现某种程度上就是助长了我的这种念头。这也是为什么我们接下来成为了好朋友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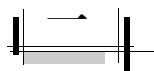
当时群里经常会吵架，飞婆的言辞总是很犀利，一针见血，那时候只觉得这孩子思想还是蛮成熟的。不想，后来得知，这家伙思想之所以成熟，是因为他本来就比我们大很多……不过因为欺负惯了，也实在难以将他的身份转变过来加上一点尊重，于是继续欺负之……

欺负之余，也会讨论一些创作上的问题，飞婆是个很虚心的人，像海绵吸水一样，见到知识就学，这在他这个年龄是很少见的，也是为什么他的书一本比一本写得好的原因。

静下心来，把《春梦伤了》重新看了一遍，又翻看了一下我们的聊天记录。忽然觉得，飞婆之前的写作，似乎就是在为《春梦伤了》准备的，之前只是在练兵而已，他将自己学到的、琢磨到的写作技巧，都用到了这本书上。一切，便解释通了。

——这是一本准备了很久的书，值得期待。

2006年3月于上海



正在好梦的时候,我被摇醒了。

睁开眼睛,我就看见了阳光。

阳光是她的网名,昨天之前,我并没有见过她,但昨天晚上,我却已经享受了她阳光般的温暖与狂热。

她很漂亮,也很年轻,年轻得就像早上初生的太阳,漂亮得就像刚出水的芙蓉。特别是现在,她显然是刚洗了澡,头发还是湿的,水珠顺着发梢滴落在她赤裸的胸脯上,慢慢的又渗进了她那白嫩如婴儿般的肌肤。

她用浴巾擦着头发,“在想什么?”

她说话的样子好迷人,让我的男性本能马上从睡梦中弹起来。

现在离酒店规定的退房时间还有一个多小时,可以让我做很多事情了。我从床上跳起来一把将她拥入怀中,“你知道,你现在这样子,我很难再用上半身来思考问题……”

“男人的脑袋都是拴在腰带上,果然没说错。”她笑着,欲拒还迎的倒在我身上,柔声道:“只要你肯将真实姓名说出来,我就跟你再来一次。”

“嘿……”我将搂在她身上的手放开,“我几乎忘记了一件事。”

“什么事?”

“天早就亮了。”

不留姓名不留地址不留电话号码,天亮以后说分手,这就是我的原则。既然是一夜情,那就让她只停留在这一夜吧。她虽然是

春梦伤了





我在众多一夜情中遇到的最漂亮的女孩，也同样不能改变我的原则。

她笑了笑，然后就开始穿衣服，“果然潇洒。”

“彼此彼此。”我把T恤往头上套去。

“谢谢你让我拍照。”她已经穿好了内衣，开始把一只脚踏进裙子，她穿衣服的姿态很优美，让我又产生了那种把她摁在床上的冲动。

“没关系，反正你也没拍到我的脸。”我客气着。

能玩一夜情的女人，多少都有一点与众不同，只要不是过分的要求，我都会答应。昨天晚上疯狂的时候，她要求用手机把过程拍下来，但我只同意让她拍我的身体。

只要不拍脸，她就不能对我怎么样。

“放心吧，我拍下来，并不是对你有什么目的。”

“嗯，我相信你。”

“其实我是拍给他看的。”她的脸上虽然还带着微笑，但却已经多了一丝掩饰不住的淡淡伤感。

“哦？”

“我跟他说过，只要他敢去找别的女人，我就敢去勾引男人。”她哼了一声，“看看是他泡妞容易还是我泡帅哥容易！”

这女孩子够有性格，不愧是敢作敢为！一个像她那样的女孩，根本不用去勾引男人，哪怕是站在马路上勾个手指，也会有大把男人愿意来勾引她。

这年头到处在提倡男女平等，大叫女权口号，眼前这阳光算不算是一个女权主义的先锋呢？

我跟她是在酒店门口告别的，临走的时候，我对她说：“我有一个请求。”

“什么请求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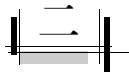
“别将我从你的QQ名单上删除，好吗？”

“放心吧！”她微笑着：“我对你的印象很不错，不会删除的。”

“那我就放心了。”我看着她，“还有一个请求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下次你男朋友再出轨的时候，希望你首先想到的人是我。”



熟处无风景，在这城市生活了六年，对周围的环境已经熟悉得近乎陌生。每天除了工作就是上网，现实中的规律化生活，让我更喜欢网络的随心所欲。

回到办公室，看着厚厚一叠摆在桌上的应聘资料，我的头就开始疼。这年头找工作就这么难？娱乐部招几个月薪不过八百块的服务员，竟有两百多人来应聘。

我按了桌上的内线电话，“李雯，你进来一下。”

李雯是我的半个秘书，因为她是我跟餐饮部经理公用的。我不介意跟另一个经理共用一个秘书，却介意秘书把不该我做的事情交由我来做。

“你把这叠东西放在我桌上干什么？”我指着那叠档案。

“这是人事部早上送来的，让你选人。”

我一向都不怎么喜欢她，才二十出头的人，却喜欢把自己打扮得像个老处女一样，除了工衣我就没见她穿过别的衣服，一副大眼镜把她整个脸切成了上下两半，怎么看都不顺眼。如果不是刘欢这小子留下她，我早就向上头申请换秘书了。

“你是干什么的？”我把资料丢给她，“你选几份出来让我签名就行了。这种事要我教？”

春  
梦  
伤  
了





她低头拿起那叠资料，一副委屈的样子走了出去。我不喜欢她那个装委屈的样子，好像我在欺负她似的。真想不通人事部怎么会派一个这么木讷的人来做我的秘书，踢一脚也不放一个屁的女人，看着就窝火。

叼着烟，打开桌上的电脑登录QQ，就看到诗词聊天群的人在讨论聚会的事。这是我两个QQ的其中一个，网名叫踏月而歌。这个诗词聊天群里，我绝对是个正人君子。

李白：“这个星期六，大家来个聚会吧。”

杜甫：“有多少MM参加？”

孟浩然：“别说得这么直接，我们是为共同爱好才聚在一起的。”

李清照：“得了，别把自己说得那么高尚。”

朱淑真：“到时候我唱歌给大家听。”

我说：“对酒吟诗，一乐也，吾当踏月而来。”

我喜欢交朋友，只要QQ上的网友搞聚会，我都不愿意错过。

登录另一个QQ，就看到沉鱼落雁发的留言：“在哪里？我想你了。”

这是我寻找刺激时用的QQ，网名就叫泡妞专用。这个QQ只欢迎女性加入，我希望通过聊天能跟她们彻底沟通，然后在适当的时候进行“深入了解”，但我从来不给她们留任何可以找到我的线索。

这个沉鱼落雁是我在上个星期才加的一夜情好友。跟阳光一样，我们在一夜风流之后就各散东西了。但她带给我的刺激，却跟阳光完全不同。

很难想像一个像她那样的女人居然敢用这样的网名，沉鱼落雁？那都是被吓沉吓落的。从她身上我明白，网名有时候只是体现一些人的幻想而已。

我没办法形容她的容貌，她连“恐龙”都算不上。

但我还是跟她去开了房，那也是我的原则，只要是约好的，就不能反悔。一夜情就像赌博一样，既然赌了，就得接受事实。关了

灯之后,我就一直把她想像成天使,只不过是下凡的时候,不小心让脸先着地罢了。

我没给她回话,反正是隐身上线的,就当没看见她的信息好了。

李雯走进来:“唐经理,这是我选的十个人,你看一下。”

我接过应聘资料,看也没看就在上面签了名。

### 三

在宾馆工作,有时候会觉得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变得很诡异。特别是身在要职的时候,你会发现自己身边没有什么真正的朋友,能看得见的,几乎都是你的敌人。

每个人在想方设法往上爬的同时,又在想方设法保护自己。几乎每一个跟我接触的人,好像都有什么企图,我自己也不例外,因为不这样做,根本就没有办法在这种场合中生存下去。

在娱乐部经理的位置上呆了两年,我不但没有荣升为副总或执行总监,近来还听到董事会准备将餐饮部同娱乐部合并的传言。如果这传言是真的,那么我跟刘欢将由谁出任这个合并后的餐饮娱乐部经理呢?

刘欢这小子诡计多端心狠手辣,当初到宾馆工作的时候,还只是一个普通厨师,没想到仅仅八个月,他就爬到了餐饮部经理的位置。

说实话,娱乐部是整个宾馆油水最多的部门,被人虎视也属正常。表面上,刘欢对我是唐哥前唐哥后的叫得亲热,但在老总面前肯定少不了踹我几脚。

春梦伤了





但我现在还不能动他，他现在的声望是如日中天，上个月刚为市里承办了一个旅游饮食节，为宾馆争得荣誉的同时还创下了餐饮部月营业额九十万的历史新高。所以那天陈总问我对刘欢有什么看法的时候，我不但没有贬低他，而且还尽力表现出对他的欣赏。

这个宾馆，所有经理级以上的人员都是由董事会直接任命的。就算身为总经理，也没有权力任免部门经理。我极力推捧刘欢，其实就是在提醒陈总，以刘欢现在的风头，哪天董事会直接把他安排到总经理的位置上，也不会有人觉得奇怪。

部门经理之间的明争暗斗固然激烈，但总经理阶层的争斗也不见得就少了。宾馆里除了陈总是执行总经理之外，还有四个副总，只要有机会，这几个副总会毫不犹豫的把陈总挤下台。

事实上，陈总现在被人抓住的辫子也不少了，连宾馆服务员之间都在流传着他的故事。某年某月的某一天，有服务员亲眼看见陈总把三个夜总会的小姐带进宾馆的套房里，直到第二天中午，那三个小姐才一个一个地偷偷溜出来。

这件事情我是最清楚的，因为那三个小姐都是我让夜总会的妈妈桑帮他选的。当时我已经提醒过他，要吃窝边草没问题，但最好把小姐带到别的地方去开房。可惜这陈总喜欢节省，到别的宾馆去要自己掏腰包，而在这里，只要他大名一签就可以免费住宿，他不愿意花这些所谓的冤枉钱。

虽然在流言刚兴的时候，我就马上当机立断把这三个小姐都辞掉了，但嘴巴长在人身上，流言还是传了出去。幸好他在董事会还有点关系，不然的话，光是作风不正派这一项罪名就已经可以治他的死罪了。

有时候我对陈总的能力很怀疑，这么简单的偷吃常识，他居然不懂！这么多年他是怎么混过来的？

现在的男人，谁作风又很正派了？大家心里都明白，很多事情是宁被人知莫被人见。表面上都是谦谦有礼的君子，背后干什么，

只有自己心里清楚。

虽然我也可以在客房部签免费招待，但从来都不带一夜情的女友回来开房，省那几百块，搞得做爱跟作贼似的，划不来。

我也不会跟夜总会的任何小姐发生什么关系，虽然这是我直辖的部门，我随便可以找她们吃免费餐，但跟美色比起来，我的职位显得更重要。

要女人，网上多的是！

忽然又想起了原配女友采宁，半个多月没见人，连电话也没有一个，她到底还想不想要我了？

## 四

认识采宁的时候，我还没学会上网。

那时候我是寂寞难耐漫山遍野的到处托朋友拜熟人给我介绍女朋友，一个比我年长的学姐把她介绍了给我。

我们算是一见钟情吧，又或者我们都是属于那种缺乏异性关怀的人。认识的第一天，我们就无话不谈了。在经过一个烛光晚餐一场电影一顿夜宵之后，她就成了我女朋友。

跟我的时候她已经不是处女，但我不介意，因为我也不是处男。

她是个空姐，经常在空中飞来飞去，有时候一去就是半个月不见人。开始的时候我很不习惯，觉得跟一个整天脚不粘地的女人在一起，连爱情也像飘在云端似的，没什么安全感。

她怕我寂寞，于是就教会了我上网，还帮我申请了QQ号码。

网络这东西真奇妙，从踏进去的第一天起，我就完全被吸引了，

春梦伤了





然后我就成了聊天高手。有时候想着这QQ还真有用，一个小小的企鹅就能把许许多多互不相识的人联系在一起。

当然，我每天登录网络的第一件事，就是看看有没有什么飞机失事之类的新闻，这个习惯到现在我都还没有改变。

我绝少主动给采宁打电话，因为她的手机经常是关机的。她说在飞机上不能开手机，而我在刚认识的时候试拨过几次，果然如她所言：对不起，您拨的电话已关机。

但我今天忽然很想见她，也不知道是哪里出来的冲动，拿起手机拨了她的号码，没想到居然就接通了。

“怎么忽然会打电话给我？”

“想你了。”

“想我？还是想要我？”

“都一样，你在哪里？”

“上海，再过几天就回去。”

“你再不回来我怕我会把你忘了。”我半开着玩笑。在一起两年，该说的情话都已经说完，剩下的是最直接的语言。

“你早就把我忘了，网上这么多MM，也不知道你背着我偷吃了多少回。”她也是在开玩笑，她是个自信的人，一直都深信自己的魅力，从来没有怀疑过我的出轨。

“你是坐飞机坐的累，我是打飞机打得累，回来看我怎么收拾你！”我忽然想起阳光，她的身材跟采宁有一拼。

“哈哈！再熬几天吧！”女人就是这样，她们只要知道你需要她，知道她对你有多重要，就会觉得很开心，却不知道男人的需要有时候只是装出来的。

我是个有原则的人，偷吃归偷吃，但对原配一定要好。采宁在身边的时候，我从来就不会去找什么一夜情，我一直认为采宁以后会成为我的老婆，而那些一夜情，只是一种生理上的需要而已，并不影响我对她的感情。

“过几天我妈生日，你得陪我回家吃饭。”她说。

“当然，我买个大寿桃去问候你娘亲。”

“你说的什么话啊！”

“呵呵，开玩笑的，回来给我电话吧。”

相见好同住难，我跟采宁都明白这个道理，所以一直没有真正同居，她每次出航回来都会到我那里小住几天，缠绵温柔之后再如天使般飞走。

我喜欢这种感觉，两个人每天在一起不见得就是好事，短暂的分离反而会使感情更加牢固，有时候我确实挺想念她。跟沉鱼落雁上床的那天晚上，如果不是关了灯一直在想着采宁的模样，我的下半身很可能会真的罢工。

这年头，找女人容易，但找老婆就不容易了。

跟采宁通完电话，我像是完成了一个光荣的任务似的，整个人都轻松了。

瘫在沙发上，便开始期待星期六的诗词群友聚会。现实中的网友们，是不是真的可以像在网络上那样出口成章呢？

## 五

李雯又敲响了经理室的门，她来的时候很小心，一副诚惶诚恐的样子，“唐经理，这是昨天的营业报表，麻烦你签个名。”

在日营业报表上签名是我每天的例行公事。这是四星级的宾馆，管理很完善，各部门之间的分工也很明确，每晚上下班之后，电脑都会把当天的收入跟成本明细计算清楚。报表上不但清楚的

春梦伤了





写明了每张单子结账的金额，还会把当天的成本跟毛利也打印出来，最底下的一项，是去年同时期的业绩，专门是用来跟现在做对比的。

我看了看报表上的数字，拿笔签了名。李雯拿了报表便逃亡似的向门外走去，却被我叫住了，“那么急着出去干什么？”

李雯应声停住了脚步，低头转过身来，“唐经理还有什么吩咐么？”

“这句话，你应该在出去之前问我。”我严肃地说。

“是。”她应了一声，镜框后的双眼看着地板，像个做错事的孩子般小声道：“对不起。”

“就算我是瘟疫，也还是你的上司，身为秘书，如果连这么基本的礼貌都不懂，最好就趁早改行。”其实我并不想教育她，可是她的表现确实让我感到不舒服，“还有，跟经理说话的时候，眼睛最好不要看着地板。”

她马上就把头抬起来，“是，对不起，唐经理，我以后一定注意。”

我摆了摆手，“出去吧。”

真不明白她当初应聘的时候是怎么通过人事部面试的，也不明白刘欢那小子为什么要留下她。这样的秘书能存在于一个四星级的宾馆中，简直就是个笑话。

电话响了，是内线，陈总打来的，“唐，你到我办公室来一趟。”

陈总的办公室就在隔壁，比我的大了一半有余，我走进去顺手把门关上，“陈总。”

陈总是个四十出头的中年人，足足比我大了二十岁，他的样子很像著名的电影演员傅彪，连身材也跟傅彪差不多，典型的中年发福身材，怎么看都是一副有钱人的相格。

他丢了一支芙蓉王给我，看着我把烟点燃了，才道：“明天又是例会了，你打算让我怎么说？”语气就像在跟老朋友谈心似的，却又把他的为难写在脸上。

宾馆主管级以上的管理人员，每隔半个月就要举行一次例会。

我知道他说的是什麼，这个月娱乐部的营业额确实是不怎么样，不但比去年同期下降了，就是跟上个月相比也差了很多。开例会的时候，娱乐部肯定要被点名批评。

我吸了口烟，看着他，“业绩下降，并不是我的责任。”

“这个我知道，你已经很尽力了。”他看着我，“但你总得给我一个解释，我好下台。”

陈总没什么不好，就是好色，而我知道的东西又太多了，我如果完蛋，对他没有任何好处。

“其实根本不用什么台阶，你直接批评娱乐部，然后我站起来解释就行了。”

“你有好的解释？”他是老总，要直接对董事会负责，娱乐部业绩不好，会把整个宾馆的业绩拖下去，他这个做老总的压力也大。

“上个月娱乐部的总营业额才**45万**，比去年同期下降了**50%**。但你想一下，去年是什麼光景？光是政府的签单挂账就占了**20多万**，今年呢，上个月几乎是没有签单挂账，全部是实收的营业额。而去年的那些签单虽然都显示在营业额上，但钱呢？实际收回了多少？”报表上只显示去年同期的营业总额，并没有列出详细的签单挂账数字，所以我稍微的夸张了一点。

我说的话，让陈总脸上紧绷的神经稍微松弛了一点，但他马上又说：“但董事会只看数字，他们要的是报表上稳步上升的数字。”

“我提议请香港明星来演出拉一下人气的时候，上面就说夜总会只是宾馆的一个附属设施，以开支大为理由否决了。我能有什么办法？今年附近新开了几家夜总会，又把客人拉走了一部分。说实在的，我们能保持现在的业绩已经很不错了。”我忽然找到了最好的解释理由。

“你可以这样跟我解释，但我不能就这样跟董事会解释。”陈总的表情很难看，他有他的难处。

说到底，他对我还算不错，我能有今天，也是他一手提拔的，我

春  
梦  
伤  
了

